

岳阳市云溪区水利局文件

岳云水〔2023〕33号

关于印发《云溪区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和管护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道）农业综合服务中心：

云溪区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项目已报请市水利局批准实施，并纳入了省级重点民生实事管理。为确保按期完成建设任务，充分发挥资金效益，根据省水利厅等部门《关于开展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三年行动的通知》（湘水发〔2023〕2号）要求，制定了《云溪区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项目实施方案》，现予印发，请认真组织实施。

岳阳市云溪区水利局

2023 年 3 月 9 日



云溪区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 (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和管护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进一步加强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提升山上经济作物灌溉水源保障能力。全面提高工程运行效率，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支撑。

二、目标任务

加强政策引领，以乡村实施为主体，以政府奖补为引导，以加大投入为保障，进一步完善农田灌溉排水体系，提升山上经济作物灌溉水源保障能力，逐步实现“蓄得住水、灌得到田、上得了山”。根据各镇、街道的申报情况，按照农业增产增效潜力大、灌溉供水功能突出、清淤整治成效明显、群众积极性高等条件，结合小水源的分布与灌溉实际，2023年清淤整治山塘 54 处，提升 500 亩左右山上经济作物灌溉水源保障能力（根据省厅下达计划实施）。详见附件 1。

三、建设原则

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民办公助，先建后补；效益优先，区级统筹；整合资源，多元投入；建管并重，以建促管”的原则，以清淤扩容增蓄为主，据实推进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

四、建设内容

1、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主要对山塘进行清淤扩容增蓄，清理山塘淤泥、砂石和垃圾，确保塘底达到原状土层，并对淤泥妥善处理；对塘体开展必要的坝脚、坝坡等重点部位整治，确保塘体稳固安全、岸线平顺；对涵卧管、溢洪道等放（泄）水设施进行维修改造，确保放水通畅、泄洪安全。

2、提升山上经济作物灌溉水源保障能力。主要对山上经济作物周边已有的灌溉水源工程进行清淤整治，增强蓄水能力；对山上经济作物周边无灌溉水源工程的进行新建，为山上经济作物提供灌溉水源。

五、资金筹措及作使用

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清淤整治一般山塘，省级财政奖补资金为每处 2 万元；清淤整治骨干山塘（1 万立方米 $\leq$ 容积 $<$ 10 万立方米），省级财政奖补资金为每处 4 万元。不足部分由各镇、街道财政投入、金融资本、受益主体投工投劳、乡贤捐资捐款等方式筹措，其筹措资金不得少于省级奖补资金的 1.5 倍。

六、项目确定与实施

1、项目确定。项目按照“村级申报、乡镇初审、区级审批”的程序确定。村（居）民委员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等受益主体选择项目后向镇、街道申报，由镇、街道初审后报区水利局审批，由区水利局向上报备。申报项目应填写申报卡，明确项目名称、坐标、建设内容、计

划工期等信息。

项目选择应符合以下条件：

- (1)村组积极性高，受益主体愿意筹资筹劳；
- (2)农业增产增效潜力大、灌溉功能突出、实施预期效益好，受益群众多；
- (3)使用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项目必须列入乡村振兴项目库；
- (4)近3年通过各级财政资金已安排支持的建设项目不得列入本次财政奖补项目支持范围。

2、实施方式。在区水利局的监督指导下，由镇（街道）督促指导村（居）民委员会、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业专业合作社等受益主体，采取“自愿、自建、自用、自管”方式实施。鼓励和支持村级通过组建村民理事会、劳务合作社、施工队等方式自建。因技术含量高而受益主体不能自建的项目，由区水利局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鼓励项目建设采取“以工代赈”方式，助推当地群众就近就业增收。

3、建设管理。项目按照“三图两卡”模式进行建设管理，即每处工程均应填报申报卡、验收卡，附建设前、中、后照片（见附件2）。年度项目建设任务须于当年11月前完成。

4、项目验收。项目验收按照“区级验收、市级抽验、省级核验”方式进行。项目完工后，由区水利局会同农业农村、乡村振兴等部门组织验收，市级按项目总数20%的比例进行抽验，于当年11月份报省水利厅备案。省级按10%的比

例进行核验。

5、建后管护。镇（街道）应对所实施的小型农业水利建设设施逐处登记造册，明确日常管护责任主体，同步配套制定管护办法，落实落细管护工作，报区水利局备案。

6、资金拨付。项目采取“以奖代补，先建后补”的方式进行。项目完成验收、落实管护主体并经公示无异议后，两个月内按相关规定完成资金拨付。

七、工作要求

1、加强组织领导。各地要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将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工作摆上重要议事日程，建立小型农业水利设施项目库，尽快启动一批项目实施，确保高效优质完成建设任务。

2、严格建设管理。各地要研究制定具体实施细则，建立健全申报、公示、实施、验收、管护、资金拨付等制度。项目建设过程中，镇（街道）要紧盯目标任务，合法合规地简化工作程序，落实考核激励机制，制定专项监督计划，确保工程进度和质量。严格执行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落实“四自两会三公开”制度，确保资金安全。对项目验收不合格或出现严重问题的镇（街道），取消下年度项目申报资格，并核减其他项目资金额度。

3、广泛发动群众。各地要及时开展政策宣传宣讲，强调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的重要意义，推广好经验、好做法，激发广大农民群众积极性和主人翁意识，营造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的良好氛围。项目建设要充分尊重农民群

众意见，项目实施前要让受益区农民群众充分发表意见，项目实施中要让受益区农民群众全程参与建设和监督，项目完成后要让受益区农民群众代表参与项目验收。

4、强化资金保障。各地要积极筹措资金，通过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吸引其他社会资本，用好“一事一议”政策引导受益主体筹资筹劳，鼓励乡贤捐资捐款等方式构建多元化资金筹措机制。

5、严格信息报送。各地要重视信息统计报送工作，严格按照时间节点高质量报送，确保数据真实准确。对迟报、错报、漏报、瞒报的情况，将通报批评。

八、其他

请相关镇（街道）分别于3月3日前将《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项目申报汇总表》（附件3）、每月27日前将《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项目进展情况表》（见附件4）、11月30日前将年度总结报告和验收卡（见附件5）报区小型农业水利建设和管护工作专班办公室。

联系人：区小型农业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工作专班办公室

陈正龙 15273092558 374192268@qq.com

附件：

1.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项目任务分解表
2.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申报卡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验收卡

3.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项目申报汇总表

4.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进展情况表

5.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验收汇总表

附件 1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
(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 项目任务分解表**

序号	镇、街道	建设任务		省级财政 奖补资金 (万元)	备注
		一般山塘	骨干山塘		
一	路口镇	7	1	16	
二	陆城镇	15		28	
三	云溪街道	26	2	56	
四	松杨湖街道	3		6	
合计		51	3	106	

附件 2-1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申报卡

申请单位					
工程名称		地理位置	市州、县（市、区）、 乡镇、村	经纬度	
工程类型	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项目/ 畅通“中梗阻”渠道项目		建设主体		管护主体
项目	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项目		畅通“中梗阻”渠道项目		
现状基本情况	山塘蓄水能力 （万立方米）		所属灌区		
	小型农田水利 泵站装机（千瓦）		“中梗阻”渠道 长度（公里）		
预期效益	新增蓄水能力 （万立方米）		新增恢复灌溉 面积（亩）		
	新增恢复灌溉 面积（亩）		改善灌溉面积 （亩）		
	改善灌溉面积 （亩）				
项目实施主要建设内容简述：					
计划投资情况					
总投资（万元）		申请省级财政奖补资金（万元）		地方自筹资金（万元）	计划投工投劳 个数（个）
村组申报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乡镇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县级审核意见	水利部门审核意见： 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以单个工程为单位进行填报，各类型工程填写对应栏。“中梗阻”渠道涉及的每一个村都需要填报。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验收卡

验收申请单位					验收时间			
工程名称		地理位置	市州、县（市、区）、乡镇、村		经纬度			
工程类型	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项目/畅通“中梗阻”渠道项目				建设主体		管护主体	
完成工程量 (m ³)					完成投资情况			
混凝土	浆砌石	土石方	清淤方	外运方	总投资 (万元)	省级财政奖补资金 (万元)	地方自筹资金 (万元)	计划投工投劳个数 (个)
预期效益					验收结论			
新增蓄水能力 (万 m ³)	新增恢复灌溉面积 (亩)		改善灌溉面积 (亩)					
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名	农户受益代表意见		工程所在村组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所在乡镇府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县水利局意见		县乡村振兴局意见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现场图片			图片一 (事前)		图片二 (事中)		图片三 (事后)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项目申报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时间：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规模	地理位置					工程现状		资金			工程效益			实施主体		计划 投工 投劳 个数 (个)
			市州	县 (市、 区)	乡 镇	村	经纬 度	山塘蓄水 容积(万立 方米)	小型农 田水利 泵站装 机(千 瓦)	总投资(万 元)	省级 财政 奖补 资金(万 元)	地方 自筹 (万 元)	新增蓄水 能力(万 立方米)	新增恢 复灌溉 面积 (亩)	改善灌 溉 面积 (亩)	建 设 主 体	管 护 主 体	

附件 4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进展情况表

填报单位（盖章）：

时间：

序号	镇（街道）	村 （社区）	资金（万元）		恢复农村小水源蓄水能力			
			总投资	完成 投资	建设任务（处）		投资（万元）	
					任务 数量	完成 数量	总投资	完成 投资

附件 5

2023 年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验收汇总表

填报单位（盖章）：

时间：

序号	村(社 区)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建设任务		完成投资			工程效益				实施主体		计划投 工投劳 个数 (个)
				山塘恢复 容积 (万立方 米)	新建及改 造连接渠 道 (含建筑 物) (公里)	总投资(万 元)	省级财 政奖补 资金(万 元)	地方自 筹(万 元)	新增蓄 水 能力 (万立 方米)	新增恢 复灌溉 面积 (亩)	改善灌 溉面积 (亩)	对接高 标准农 田面积 (亩)	建设主体	管护主体	

